臺中市 （機構名）早期療育服務同意書（範例）

1. 服務費用：（收費標準不可任意異動，如有異動須先經主管機關核可）

**為使療育能融入兒童日常生活作息中，本市自費療育單位的各項療育應包含與家長溝通與諮詢時間,如一堂60分鐘,請留10-15分鐘與家長溝通和諮詢，以確保療育成效**

□\_\_\_\_\_\_\_\_\_療育, □個別療育□團體療育：一堂\_\_\_\_\_\_\_\_\_分鐘;收費\_\_\_\_\_\_\_\_元

□\_\_\_\_\_\_\_\_\_療育, □個別療育□團體療育：一堂\_\_\_\_\_\_\_\_\_分鐘;收費\_\_\_\_\_\_\_\_元

□\_\_\_\_\_\_\_\_\_療育, □個別療育□團體療育：一堂\_\_\_\_\_\_\_\_\_分鐘;收費\_\_\_\_\_\_\_\_元

□\_\_\_\_\_\_\_\_\_療育, □個別療育□團體療育：一堂\_\_\_\_\_\_\_\_\_分鐘;收費\_\_\_\_\_\_\_\_元

1. 服務方式：個別療育是透過一對一的療育方式，**團體療育最多為透過一對三的療育方式**，來協助兒童在發展上所遇到的問題，並協助家長瞭解孩子所遇到發展上困境。
2. **保密：治療專業人員對於孩童在療育過程均會作相關紀錄，並依專業人員倫理規範及個人資料保護法進行保密原則。但以下三種特殊情形不在此限：**

**（一）兒童有立即且明顯的危險會涉及兒童個人生命與他人的安危時。**

**（二）涉及法律責任時，如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性別平等教育法、性侵害犯罪防治法、家庭暴力防治法等，但不限於此。**

**（三）市府針對申請早期療育交通費補助或低收入戶及弱勢兒童醫療補助等業務權責依法查調資料。**

1. 取消療育服務：若因故無法前來進行療育服務，請於\_\_\_\_天前以電話或親至單位取消，或者重新預約。聯絡電話\_\_\_\_\_\_\_\_\_\_\_。
2. 錄音（影）：治療專業人員為能更瞭解孩子進行療育成效，可能會要求錄音（影），但在進行錄音（影）前，一定會徵求家長的同意，家長有權利決定是否接受。
3. 療育關係：療育關係是一種合作關係，家長有權利可以知道治療專業人員所設定之目標及孩子接受療育服務的成效，治療專業人員應定期告知家長療育目標及達成狀況。
4. 終止療育服務：家長有權利終止孩子的療育服務，但建議家長先和治療專業人員溝通過。
5. 對於本單位所提供療育服務如有任何疑問，歡迎來電洽詢本單位服務人員:\_\_\_\_\_\_\_\_\_\_

電話:\_\_\_\_\_\_\_\_\_；**服務聯繫：週\_\_至週\_\_\_ \_\_：\_\_～\_\_：\_\_。**

1. 另設籍本市0-6歲疑似遲緩兒童接受本單位療育服務，業經通報本市各區兒童發展社區資源中心，得申請早期療育交通費補助。（一般戶最高每月4000元;低收入戶最高每月5000元)。
2. **申訴管道:本單位內部申訴專線:\_\_\_\_\_\_\_\_\_\_\_\_\_\_\_\_；若對本單位申訴處理仍不滿意，請洽社會局申訴專線:04-22289111轉 37525.37588。**

＊本同意書我已詳細閱讀並了解，我願意讓孩子接受貴單位的療育服務並遵守相關規定；本同意書一式兩份，一份由家長自行保存，一份由本單位保存。

家長簽名：\_\_\_\_\_\_\_\_\_\_\_\_\_\_\_\_\_\_\_\_ 簽名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臺中市 \_\_\_\_\_\_\_\_\_\_\_\_\_\_\_早期療育服務實施方式及流程圖範例**

|  |  |  |
| --- | --- | --- |
| 療育項目（療育項目可依服務計畫自行增列） | 實施方式 | 實施地點、電話 |
| OO治療 | 1、家中孩子有療育需求之家長，可自行使用電話、傳真向本單位預約申請。2、服務時間：(1) **週\_\_至週\_\_\_ \_\_：\_\_～\_\_：\_\_**  | 本單位\_\_\_\_\_療育教室 |
| 水中運動治療 | 1、家中孩子有療育需求之家長，可自行使用電話、傳真向本單位預約申請。2、服務時間：依約定時間 | \_\_\_\_\_\_\_游泳池 |
|  |  |  |
|  |  |  |

★**上揭療育地點須經臺中市政府社會局同意核備，非本局核備地點不得申請早期療育交通費用補助且經本局發現依規定取銷其自費療育單位資格。**